

理论探索

乡土的根性与新变

——刘绍棠大乡土文学观及其当下启示

□马建辉

刘绍棠所讲的“土气”或“土性”，实际上是在讲一种“根性”，讲乡土文学是一种“根性”文学，是深深扎根中国大地和中华文化、具有中国气质和禀赋的文学。这种“根性”既体现在作品中的人物性格上，也体现在作品的叙事语言和人物语言上。今天，我们探索乡土文学的发展路径，应确立起一种关于乡土的自觉意识——守住根性、应对新变

1925年1月,《现代评论》发表了文艺评论家张定璜的文章《鲁迅先生》,其中写道,鲁迅先生的作品“满熏着中国的土气”,“他可以算是眼前我们唯一的乡土艺术家”。在写于1935年3月的《中国新文学大系·小说二集》序言里,鲁迅明确提出了乡土文学的概念,并对之进行了阐发,提出乡土写作是“将乡间的死生,泥土的气息,移在纸上”。在鲁迅的影响下,乡土文学创作发展成庞大的一脉。在这条脉络中,刘绍棠无疑是一个极为突出的节点。今年是鲁迅先生逝世90周年,刘绍棠先生诞辰90周年。在这样一个时间节点,抚今追昔,探讨前辈作家的创作遗产及其对于当下文艺创作的启示,有着重要的意义。

刘绍棠对乡土文学极为用情、用力颇多。这既体现在其乡土小说创作的斐然成就上,也体现在其对于乡土文学的大力倡导和理论建树上。除《乡土与创作》《我与乡土文学》《乡土文学四十年》等若干部以“乡土”为中心的理论论集之外,《四手手记》和《刘绍棠文集》第10卷等,也较集中地收入了刘绍棠关于乡土文学理论思考的文章。

在乡土传统与人们的社会生活渐行渐远的当下,为什么我们还要重提“乡土文学”或“乡土写作”、重温刘绍棠的乡土文学创作和乡土文学理论呢?关键就在于“乡土”这两个字是说了中国人的根本上、本色上的。乡土这个概念,应该说是抓住了中国人本质的一个重要方面。东汉班固在《汉书·元帝纪》中就讲,“安土重迁,黎民之性”。在乡间,最普遍、最朴素的神庙是“土地庙”,往往建在村口路边;是低矮的显得有些简陋的建筑,供奉的是土地神(又称“土地公”或“土地爷”)。老百姓还有一句非常淳朴的话,叫作“一方水土养一方人”。乡土,可以说是中国人肉身和精神的“胎盘”。社会学家费孝通曾说:“从基层上看去,中国社会是乡土性的。”“中国社会的基层是乡土性的”。“乡下人离不了泥土,因为在乡下住,种地是最普遍的谋生办法”。“土”,是乡下人的“命根”。“我们的民族确是和泥土分不开的”。经济社会发展起来以后,人们,特别是青年,可能希望自己更城市化、更现代化一些,或者说更洋气、更摩登一些,但骨子里可能还会有一些“土气”,并且这些“土气”是赶不走的。它倔强地留在那里,成为我们的底气 and 骨气。所以,真正触摸到乡土气息的文字,往往直抵骨髓、思深虑广,比如,鲁迅的小说集《呐喊》,费孝通的学术著作《乡土中国》,都是如此。

刘绍棠对文学创作中的“写什么”“怎么写”等问题多有论述,其着重点都在“乡土”二字上。他解释说:“乡者,地方也;土者,民间也。”这明确强调了乡土文学的“地方性”和“民间性”。在刘绍棠乡土文学理论中,一个核心概念是“土气”。什么是“土气”呢?刘绍棠的回答是:“土气,在我看来,就是要具有鲜明的民族风格和浓郁的地方特色;也就是从内容到形式,都表现出强烈的中国气派。”他提出:“土气的作品,我称之为乡土文学。乡土文学在我的心目中,就是要坚持现实主义传统,继承和发展中国文学的民族风格,保持和发扬强烈的中国气派和浓郁的地方特色,描写农民的历史和时代的命运。”他还概括出乡土文学的四个特征,即“中国气派,民族风格,地方特色,乡土题材”。刘绍棠认为,要想写出土气的作品,就要求作家是一个土性的人。他以自己为例说:“土生土长的土性,也就是我的经历和教养决定了我是个土命人,是个土著作家,只能写土气的作品。”刘绍棠所讲的“土气”或“土性”,实际上是在讲一种“根性”,讲乡土文学是一种“根性”文学,是深深扎根中国大地和中华文化、具有中国气质和禀赋的文学。这种“根性”既体现在作品中的人物性格上,也体现在作品的叙事语言和人物语言上,并且人物性格也是以叙事

语言和人物语言来刻画呈现的。

二

作为当代中国乡土文学代表作家的刘绍棠非常重视文学语言问题。这可以说是其乡土文学创作能够经得起历史检验的一个重要元素。刘绍棠在许多短论中都谈到乡土文学的语言问题。他说:“小说第一讲究的是语言。”“艺术性的决定因素,是语言。”“语言是文学的第一要素,第一要素不及格,只能做一个留级的作家。”“我从开始习作,就在语言上下功夫,这两三年,更花了些气力。”“中国小说最鲜明的民族风格,是依靠人物的个性语言和行动中的细节描写来刻画人物性格和透露人物心理活动,不像外国小说那样着力于对人物心理活动的剖析和描写;所以,要想继承和发扬中国小说的民族传统,必须语言功夫过硬。”他主张文学语言要“达意而传神”。

刘绍棠结合自己的写作经验谈到乡土文学语言的三个来源。一是从生活中积累丰富多彩、优美生动的农民口语,把新鲜活泼和具有个性的农民口语大量运用到小说创作上。他特别赞赏农村妇女的语言艺术,称她们的语言“绘声绘色,绘影绘形,悦耳动听,耐人寻味”。二是从民间文艺(如曲艺、地方戏等)中汲取语言艺术的营养,主张小说作者应该学习评书艺人使用口语抓住听众的本领。三是从古典文学中得到神韵和文采的熏陶,不仅学叙事文的语言表现,还可以学骈文体的节奏感和音乐性,学古典诗词的高远意境,提高小说创作的精神境界和美学水平。他特别强调,“古典文学造诣越深,小说创作的语言艺术也就水涨船高”。

刘绍棠还有一个虽着墨不多但非常重要的乡土文学主张,就是倡导“无主角戏”小说创作。他说:“生活中有主导,有主线,有主体,但是没有主角。”一篇小说的人物,如果“硬要其中一个人物扮演主角,其他人物都围绕这个主角团团转,便要削生活本色之‘足’,适突出个人之‘履’”,“近年来我的小说,想方设法从主角戏的桎梏中挣脱出来,只对生活进行自然的剪辑,使每个人物都有他自己的戏;相互之间既有不可分割的制约,也有个人表现的自由”。他以《蒲柳人家》为例说:“6岁的顽童何满子从头至尾都出场,但是这个光着屁股野跑的小家伙显然不是主角。他只不过是穿针引线,把其他人物串联起来。周橛和望日莲是主角吗?也不是。他们不但不能左右其他人物,其他人物反而在左右他们。何大学问、一丈青、柳罐斗和吉老秤,都各有其重要作用,相辅相成而并无主从。”这种无主角戏创作,其实是一种很深刻的思想,是一种新乡土民主意识的重要体现,“六亿神州尽舜尧”,就是说新中国的人民作为主体,是人人皆为主体。无主角戏正是这种民间主体意识的一个鲜明的体现。现在来看,无主角戏主张还在一定程度上暗合了互联网时代的创作、传播和阅读规律,应该说这在今天依然是一个非常值得研究的当下感很强的思想。

刘绍棠的乡土文学观念,是开放的,而非封闭的;是发展创新的,而非固步自封的。刘绍棠主张“大乡土文学观”,他说:“乡土文学不能画地为牢。必须大处着眼,小处落墨,是在宏观照应下所进行的微观艺术创作。”我所主张的和致力的乡土文学,乃是纳百川于大海,大而化之的乡土文学。此即大乡土文学观。只有在乡土文学观主导下写出的乡土文学作品,才能在21世纪立于不败之地。”他称鲁迅先生所提出的“现在的文学也一样,有地方色彩的,倒容易成为世界的,即为别国所注意。打出世界去,即在于中国之活动有利”这一论断,“永远是中国乡土文学的魂魄和指针”。他还主张“洋为我用”“吃‘羊肉’变‘人肉’”,积极借鉴外国小说经验,认为乡土文学不能一成不变,既要继承,更要不断革新。刘绍棠的乡土文学理论之所以有生

命力、有活力,是跟其不断求新求变的思想特质密切联系在一起的。

刘绍棠既强调乡土文学注重地方性、注重地方色彩呈现的一面,同时,他也强调这种地方性是“大处着眼”的,是以日常撬动本质,以“小切口”来表现“大主题”。这实际上是对鲁迅乡土小说创作精神的继承。张定璜讲鲁迅的小说:“《呐喊》里面没有像电影里面似的使你焦躁、使你亢奋的光景,因为你的日常生活里面就没有那样的光景。鲁镇只是中国乡间,随便我们走到哪里去都遇见的一个镇,镇上的生活也是我们从乡间来的人儿时所见的生活。在这个习见的世界里,在这些熟识的人们里,要找出惊天动地的事情来是很难的,找来找去不过是孔乙己偷东西给人家打断了腿,单四嫂子死了儿子,七斤后悔自己的辫子没有了一类的话罢了,至多也不过是阿Q的枪毙罢了。然而鲁迅先生告诉我们,偏是这些极其普通、极其平凡的人事里含有一切的永久的悲哀。”这其实道出了鲁迅先生乡土小说的杰出之处,其于独特的乡土文学叙事中,隐含了一个民族的普遍的精神创伤及其疗救路径的探索。“无穷的远方,无数的人们,都和我有关。”地方色彩、地方性中,带有一种普遍性情怀,一种对于“远方”和“人们”的关怀。这或许就是“言近旨远”吧,表明了乡土文学所展开的多种的可能性。

三

当代社会,随着中国式现代化不断推进,农业机械化程度提高、城镇化建设加速、新农民网际化比例提高,农民在物质层面和精神层面与土地的分隔程度都日益加深。在文学创作方面,键盘写作越来越普遍,AI写作(或AI辅助写作)方兴未艾,牵引现代化思维方式深度转型,文学写作也在逐渐拉大与乡土的距离。在这样的背景下,我国乡土文学应走向何方?新时代乡土文学应如何为增强国人的文化自信提供动力?刘绍棠以乡土为中心的文学理论或许有着尤为重要的参考意义和价值。

乡愁,可以说是我国文艺创作的重要母题之一。背井离乡的写作者抒写怀乡愁思,是新时代乡土文学也是新大众文艺的重要呈现方式。而考究语言也正是网络文学提升层次需要补足的一个短板,否则网络文学也同样有让人“看着头疼,念着牙疼”的问题。今天我们探索乡土文学发展路径,关注刘绍棠的乡土文学作品和理论,我觉得主要是应确立起一种关于乡土的自觉意识——守住根性、应对新变。有了这样的自觉意识,我们的创作才是有根的,才是有所依归的,才会血脉贯通,才留得住乡愁、望得见远方。生机勃勃的参天大树,从来都是扎根于丰沃的泥土。

在写作此文的间隙,我又重温了刘绍棠的一些代表性中短篇小说,比如《蒲柳人家》等。今天读来,依然觉得里面的每个文字都是极认真极用心的,字里行间透着一种敬重和自信。刘绍棠曾谦逊地称其作品为“野花”,强调其“土生土长”的特色。在其笔下,人物和故事确乎都带着古老而新鲜的泥土气息,但这个气息,或者说这个“土气”,绝不是我们日常意义上的“土气”,而是鲜明的“国风”气质。在《我是一个土著》一文中,刘绍棠讲到土与洋的辩证法:“许多优秀的外国文学作品之所以吸引我们,是因为它们表现出它们本国和本民族的风格、特色与气派。我们眼中的‘洋气’,正是这些外国文学作品自身的‘土气’;而我们的文学作品越具有中国的‘土气’,在外国人眼里也最‘洋气’。”我们现在强调要坚定文化自信、讲好中国故事、构建中国话语和中国叙事体系,还有现在文艺界倡导的新大众文艺,我觉得以刘绍棠为代表作家之一的当代乡土文学写作及其思想理论在这些方面都应是一个很好的借鉴。

(作者系求是杂志社编采)

声音

不知道大家发现了没有,文学期刊邀请读者进行评刊的现象越来越普遍了。这是文学期刊“开门办刊”理念的具体体现。《人民文学》推出了“人民阅卷”系列举措。《儿童文学》自2025年起搭建起整套读者评刊机制,落实“把儿童文学还给儿童”的核心理念。《当代》《中国作家》等杂志也都一直注重刊发读者来信。在这其中,尤为醒目是《作品》和《星火》杂志,它们不仅在刊物上刊发读者评论,而且将评刊者姓名登在刊物目录上。当然,二者的模式仍存差异:《作品》采用专业评刊员的方式;《星火》的“读者说”版块,则面向更广泛的普通读者。此外,《十月》《湖南文学》等大批刊物,均在微信公众号上线评刊版块。当下还盛行着一类评刊相关形式,如幸运读者评选、转发朋友圈集赞互动,部分刊物还会为读者开设评奖环节。这些活动都有利于强化刊物与读者之间的交流。

在读者评刊实践中,有很多问题值得我们进一步思索。比如,如何平衡专业话语与民间锐评的价值张力?如何使读者评刊真正成为萃取真实民意、反哺文学创作的活水,而非流于形式的圈子化互动?笔者亲身参与过上述各类评刊活动,试着提出自己的思考。

首先,文学期刊要广开言路,进一步重视读者评论。刊物为构建异彩纷呈、百花齐放的文艺新生态,常会邀请专业批评家撰写作品评论。这类评论多附于文本之后,形成完整的评价值体系,批评家也能获得相对丰厚的稿酬。而读者评论往往受篇幅严格限制,绝大多数情况下难以登上刊物目录,甚至连公众号刊发都存在诸多阻碍。即便诞生于虚拟社区的“社交共评”,也很难被刊物重视。究其原因,多数刊物的新媒体运营仍显单一,很多刊物没有打造独立APP,也未布局抖音、小红书、哔哩哔哩等多元社交平台。编辑主要是从邮箱投稿、公众号评论区留言中选取读者意见。由此可见,当下的读者评刊体系需要进一步完善。

其次,需要积极应对AI评论带来的冲击和挑战。不难发现,我们现在难以规避生成式AI对评论创作的介入。目前,读者评刊的参与群体极为广泛,除传统写作者外,还吸纳了其他各类读者。他们可能对AI介入创作有天然的认同,毕竟其作为工具已经深入日常生活,而且他们也未必视评刊为正式的创作。因此,很多读者评刊文章自然就带有AI味了。笔者认为,刊物编辑对于评刊文章,尤其是拟刊登于纸刊、纳入目录的评刊内容,应设立更严苛的甄选标准,避免出现“耗费精力甄别粗制滥造的平庸文本”的情况。这一工作费力不讨好,但是刊物编辑不能因噎废食,需在辨识读者意见、评判文本价值的过程中,切实提升编辑素养。

再次,不仅要发功颂德的文章,也要发有效批评的文章。读者的评刊工作相当于刊物的“产品质量评审”。但笔者在参与各类评刊活动时发现,诸多参评文章中有太多的溢美之词。若评刊仅沦为一种吹捧,那终究只是少数群体的自我狂欢,必然失去其原本的公信力。因此,应当展示并吸纳观点尖锐、具有批判性的评刊内容。当然,这也需要我们细品,评刊者的出发点是不是建设性的。实际上,如果评刊者的出发点是好的,那么,他的意见越尖锐越可能有借鉴性。倘若刊物能真正汇聚具有建设性的批评意见,并真正转化为编刊的参考,刊物自然会变得越来越好。

最后,刊物需提升对评刊内容的响应效率。现在真的是一个快节奏的时代,作者投稿需要及时得到反馈,读者评刊当然也需要得到快速的反馈。现在的问题是,刊物的读者分散在各网络平台,特别是在短视频平台上有着很大的声量。可是,传统刊物没有编辑力量覆盖如此广阔的网络平台,并对读者意见给予及时的回应。但是,至少对有效的读者邮件和公众号留言,要尽量及时回复。不少评刊活动烂尾、难以以为继,连续读者意见邮箱都疏于查看,就会慢慢失信于大众。与此同时,对于一些共性的问题,刊物编辑可以采取集中回复的形式。这样有利于提升回应的效率。

“十五五”规划建议提出“繁荣互联网条件下新大众文艺”。读者的评刊意见,实际上也是新大众文艺的一种具体形式。因此,建立一套成熟的读者评刊体系的诉求也就呼之欲出了。我们需要在栏目与机制上创新,打破文学创作端与受众之间的壁垒,促进大众共创、实时互动与意义流动,推动构建全新的文学生态,积极推动新时代文学实现高质量发展。

(作者系诗人)

读者评刊的长效机制

□闫相达

(上接第1版)

通过文学讲座、创作交流等形式,驻村作家们以实际行动让文学赋能乡村建设,培育基层文化力量,助力地方文旅发展。诗人高旭旺在与福贡的文学爱好者们面对面座谈交流中,耐心倾听他们的创作困惑,并结合自己的文学经验予以解答;在曲靖,诗人庞培与当地的文艺工作者们围绕民间文化挖掘、乡村文学创作、文化人才培养等话题进行交流;在红河,作家陈应松进行了两场长达3个小时的交流讲座。一位基层写作者说:“我们曾在文字的田埂上独自跋涉,困惑于如何捕捉乡土的灵魂、如何让笔墨沾染上烟火的暖。而‘中国作家驻村计划’如一束光,让作家走进红河,也让我们与文学名家开启了一场双向奔赴的心灵对话。”当有人问及如何突破瓶颈时,陈应松以花为喻:“花在暗处扎根时,心中已有绽放的规划。写作要耐住寂寞,沉淀的时光终将让文字拥有力量。”驻村作家们的讲述与帮扶宛若甘霖,滋润着基层写作者的心灵。这既让基层写作者明晰了创作路径,也让驻村作家更精准地把握了乡村的精神需求。

作家熊育群与澄江作家赵丽兰结成“帮扶对子”,一对一指导,点对点作答。“创作是扎根泥土的修行”,这是赵丽兰从熊育群身上学到的最深刻的创作精神。几天的时间里,熊育群和赵丽兰打着伞走在雨天泥泞的田间小路上,看蓝莓、树莓的长势,关心农民的实际收入。在一个老乡的家里,夫妻俩好奇地问什么是文学?熊育群指着大棚里的蔬菜说:“萝卜、辣椒、青菜,它们都是文

用脚步丈量土地,重新探察和美乡村

学;你们巡山、种菜、栽树、做饭、唱歌,都是文学;巡山累了,躺在草地上晒太阳,也是文学。文学就是发现生活的诗意,抒发内心的感受,写出日常生活中令人动心的故事。”

在大理,作家胡丘陵聆听86岁的杨德龙老人用方言讲述村庄的历史,在老人平静的语调与深邃的目光里,他仿佛触摸到一部活的村史。这些时刻让胡丘陵明白,要“掰开这枚乡村的核桃”,不能仅凭观察,更需要用手去触碰,用心去共情。胡丘陵受聘为中和村的“荣誉村民”,在他看来,“这不仅是一个称号,更意味着一份长期的关注与情感承诺”。

旧伤在身的作家李云,暂留医馆奔赴楚雄,即便拄着拐杖也要走访调研。连续数日跋涉后,旧伤与新疾叠加发作,他的膝盖出现严重水肿,几乎无法站立。面对“任务必须完成”的坚定信念,当肿痛稍缓,李云便双手拄起拐杖,重新奔走在采访的路上。他与彝绣非遗传承人李长征交心,见证六万绣娘凭彝绣致富的传奇,这些书斋中无法获得的鲜活素材,让作品充满泥土芬芳与生命温度。楚雄州文联的普天意与元谋县文联的杨永红陪同李云探访、调研,他们在李云的身上看到了作家的修养和文学的价值,“它不在于华丽的辞藻或精巧的结构,而在于写作者以鲜活的生命体验、深刻的思想火花,去点燃读者的精神世界,达成心灵的共鸣”。

文艺赋美乡村,让乡村特色产业与文化深度绑定

乡村振兴不仅是经济的振兴,更是文化的繁荣、精神的富足。在“中国作家驻村计划”里,“文艺赋美乡村”成为激活乡村全面振兴的重要抓手,作家们结合当地实际建言献策,以实际行动推动产业发展,为乡村振兴注入持久而深厚的文化力量。

作家许岚以“勤访谈、勤脚走、勤笔记、勤拍照、勤思考”的“五勤”准则扎根乡土,与百姓拉家常、挖故事,随身的相机与笔记本记录下永胜村民宿的烟火气、庆福村果园的丰收景、格里卓村藏红花基地的新生机。“稻穗向泥土叩首,因为孕育;我向泥土和稻穗叩首,因为养育。”这句诗既是他敬畏大地的心声,更是文艺扎根乡土的生动写照。在维西县启别村,许岚采访了从建档立卡户成长为致富带头人的和艳群,深入了解了将民宿与特色产业、民族文化融合,以直播带货拓宽农特产品销路的乡村产业融合方式。许岚说,和艳群的创业实践证明,传统民俗、农耕文化与现代商业的有机融合,能让乡村在守住文化根脉的同时实现经济振兴。

诗人张绍民在到达驻村地点保山前,总担心不能更好地书写劳动人民创造的幸福画卷。为

了珍惜驻村时间,张绍民把一天当成一周来使,起早贪黑高效工作。保山的小粒咖啡很有名,即便连着几天天下暴雨,哪怕浑身被雨淋透,他也要去咖啡种植园看咖啡的长势。张绍民感慨地说:“这里的村民生活十分现代化,他们有开阔的视野和全球性眼光,身上的美好、自信和幸福让人感动。”每天回到住所,张绍民都会第一时间整理所见所闻并进行创作,虽然只睡三四个小时,但他依旧很兴奋。与张绍民座谈后,基层文学创作者杨敏深受启发:“这坚定了我们深耕保山题材的决心,民族村寨的烟火气、特色产业赋能的乡村图景,都是值得我们书写的宝藏。”

炽热的阳光下,诗人杨廷成在耿马县芒见村挥镰收割稻谷,木质谷仓边,他奋力甩打稻穗,汗珠与心中的幸福感交织。他来到葫芦小镇的一家茶庄,偶然发现茶庄的角落里竟摆着一个简易书架,上面整齐地码放着《平凡的世界》《活着》等书籍,老板夫妻俩在忙碌的间隙,总会抽出时间翻阅几页。“我们没读过多少书,但就喜欢看这些写生活、写人情的事。”老板娘依朋说话时略显腼腆。正是这份对文学最纯朴的热爱打动了杨廷成。当他看到沧源县班列村图书室的图书匮乏,便积极发起捐建图书室的倡议,得到全国各地文学界朋友的响应,累计捐赠图书近2000册,让图书室成为乡村的文化地标与精神家园。杨廷成不仅用文字记录乡村,更用行动助力增收,

他为临沧市临翔区南美乡南华村拉祜族村民推销当地普洱茶、野生黑蜂蜜;为耿马县孟定镇推畅销团手工纸、工艺陶品;为沧源县勐角乡控角村彝族群众推销黄金百香果500余斤。“我和他们建立了亲密的友谊关系,后期的销售事宜将持续进行下去。”杨廷成说。

乡村振兴离不开产业支撑,而文学的介入能为乡村产业注入文化内涵,拓宽发展路径。作家彭学明为马龙苹果、罗平乡村旅游录制了短视频进行推介,仅他个人视频号的播放量就达百万人次,有效提升了当地产品与旅游资源的知名度。这种“文学+新媒体”的创新实践,使乡村文化与产业资源突破地域限制,让乡村特色产业与文化内涵深度绑定,为乡村文化赋能产业提供可复制的经验。

文学与乡村的相遇,是一场双向的成就。文学正在改变乡村,乡村也默默滋养着文学。文艺工作者用真实情感描绘山乡巨变,助力乡村发展,让文艺之光照亮乡村振兴的道路。在“中国作家驻村计划”里,乡村的文化意义被重新发现:它既是承载劳动智慧、民俗传统的文化场域,也是充满创新活力、时代气息的发展热土;既需要文学的记录与传承,更能为文学注入鲜活的生命力。在乡村振兴的新征程上,文艺赋美乡村的实践必将不断深入,文学助力乡村振兴的力量将持续彰显。

春潮涌动处,笔墨赴乡关。新的一年,“中国作家驻村计划”(第二期)也将拉开帷幕,持续引领作家回归大地、沉潜身心,在广袤的乡土大地上续写属于当代中国的“山乡巨变”,让乡村之美展现在人们面前,让乡土的力量温暖更多心灵。